

关于调整 2020 年春节后交易时段的通知

郑商函〔2020〕31 号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配合新冠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现将 2 月 3 日开市后交易时段调整如下：

一、从 2 月 3 日起，暂停夜盘交易、仿真交易。恢复时间另行通知。

二、在此期间，各交易日 8:55 至 9:00 为集合竞价时段。特此通知。

郑州商品交易所

2020 年 2 月 2 日